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4年12月22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李超偉

聯絡電話：02-2261-6192

新北地方檢察署奉臺灣高等檢察署指示，已成立防範恐怖攻擊應變小組，統一指揮偵辦危害公眾安全相關案件

為持續防範重大治安事件引發模仿效應，確保應變作為統一、迅速且有效，臺灣高等檢察署（下稱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今（22）日指示全國各地方檢察署對於涉及網路、大眾運輸系統或公眾得出入場所之恐嚇及危害公眾安全相關案件，應統一由「防範恐怖攻擊應變小組」之檢察官指揮偵辦，並於案件發生時即時啟動應變與強制作為，以遏止恐嚇、模仿或散布恐懼情形的擴散。

本署奉臺高檢署指示，業已由檢察長指派重大刑案專組及機動專組主任檢察官及檢察官成立防範恐怖攻擊應變小組，並與轄區內各司法警察機關保持聯繫及建立窗口，俾即時接收案件情資，充分掌握偵辦時效。

本署就轄區內重大恐嚇公眾危害治安案件，秉持從嚴從速原則偵辦，近日業已就新北市蘆洲區捷運站出口、三峽區某加油站內所發生重大恐嚇公眾案件之被告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爾後亦將持續與轄區內之司法警察機關合作，就危害公眾安全之案件強力執法，以確保社會秩序及民眾安全。